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3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赤梅女士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5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5人，其中独立董事张波先生、杨格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和《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调整公司治理结构，并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和完善。《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工商变更手续，授权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拟对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并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度》。上述制度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2.01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0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03 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04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05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06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07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08 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09 制定《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2.10 制定《累积投票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上述子议案 2.01、2.02、2.04、2.05、2.06、2.07、2.10 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子议案 2.01、2.02 需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实施完毕，根据《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和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和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 33.88 元/股调整为 33.62 元/股。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预留授予符合条件的 10 名激励对象办理 9.663 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5 日